



臺灣 #MeToo 運動的性／別政治

陳美華／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院長

臺灣晚到的 #MeToo 運動？

一部刻畫政治從業者的臺灣劇集《人選之人——造浪者》（2023），劇情深刻描繪關於性騷擾與職業婦女職家失衡，引起廣大年輕女性共鳴，意外地在今年（2023年）6月催生了臺灣的 #MeToo 運動。為期約2個半月的時間，在臉書（Facebook）#MeToo 貼文的點閱、按讚與分享，幾乎成為臉友們最為關注的事件之一。美國華盛頓郵報 (Chiang and Tobin, 2023)、澳洲廣播公司 (Cheng and Handley, 2023) 針對臺灣這波 #MeToo 的報導幾乎都聚焦在為何擁有傲人性別平等紀錄的臺灣（包括：女總統執政、女性佔國會議員的性別比例破4成、同婚合法等）沒有在2017年 #MeToo 運動席捲多數北半球國家時共襄盛舉，而是遲至2023年中才爆發？臺灣這波 #MeToo 運動的出現映照出臺灣社會什麼樣的性／別關係？從性別平等教育的視角來看，整個社會需要做出什麼樣的調整才能造成改變？這一系列亟待思索的課題，促成了這個專題的出現。

某個國家的 #MeToo 運動到底是晚到還是早發，本身就是個夾雜著種族、階級等社會分歧的政治課題。如同 Onwuachi-Willig (2018) 所言，2006年美國黑人女性 Tarana Burke 率先在社群媒體 My Space 以 #MeToo 這種透過宣稱「我也是」來同理、聲援黑人社區受性侵的女性受害者時，並沒有受到以白人為主的女性主義社群的響應。一直要到2017年，好萊塢女星 Alyssa Milano 呼籲以 #MeToo 來召喚社會大眾關注女性遭受性侵害的課題時，才因為社群媒體快速傳播的特性，引起跨國性的迴響。這固然和好萊塢的名人效應有很大的關係，但也招致黑人女性主義社群的強力批評，意指黑人女性受害無法得到白人女性主義的聲援與團結，但當受害的是白人女性時，才會受到社會多數人的關注與聲援。

6月旦知識庫

回到臺灣的歷史脈絡，反性騷擾運動其實是本地婦運得以壯大的重要課題。1990年代中以來，包括清華大學、中正大學、中原大學、臺灣大學、臺灣師範大學等大學校園相繼爆發多起校園性騷擾案件，也引爆女學生社團集體串聯發聲反制的行動。其中，清華大學師生組成「清華小紅帽工作行動工作隊」，1993年製作《校園反性騷擾行動手冊》，引介性騷擾的概念，將女性被「吃豆腐」情境，重新定義為「性騷擾」，強調女性的性與身體自主權。1994年5月22日，臺灣女性學會、婦女團體和女學生社團也集結起來發起「522反性騷擾大遊行」，聲援遭臺灣師範大學中文系教授性騷擾的女學生。1999年，爆發臺北科技大學教授性騷擾女學生的案件。婦女新知基金會協助該名女學生申訴時，突顯了全臺多數學校並沒有任何校園性騷擾申訴管道，導致申訴者多次陳述，造成二度傷害。此外，學校常以「尊重師道」為由，否認性騷擾事件的存在，又欠缺保密調查的概念，導致申訴學生飽受各種流言困擾，甚至在教育部介入調查後，學校也遲遲不發佈調查報告。現今人們耳熟能詳的校園性騷擾申訴流程、調查保密、時限內通知結果等，都是在北科大案件後逐步建立起來的。回顧這些歷史脈絡，臺灣草根女性在1990年代也已經透過相互支持、協力的方式締造了臺灣第一波反性騷擾運動。



▲ 婦女新知基金會與時任立法委員的葉菊蘭女士共同主辦、召開公聽會「小紅帽的罪與罰?! —— 體檢校園性騷擾申訴管道·公聽會」，受害同學於會中控訴校方相互包庇、要求她息事寧人（婦女新知基金會授權）

月旦知識庫

#MeToo 運動的性別政治

隨著婦運關注的議程進入國家政治議程，臺灣在 2000 年以來也相繼透過性平三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以及 2022 年通過的《跟蹤騷擾防制法》來規範發生在不同場域、加害者與受害者分屬不同社會關係的性騷擾行為。然而，這波 #MeToo 運動觸及的範圍，從政黨、文化產業、各級校園、影視產業，迄至社運與非政府組織等，幾乎遍佈各行各業。這一系列法規無法遏止性騷擾的原因眾多，其中組織的角色無疑至關重要。眾多社群媒體上登載 #MeToo 的貼文中，不乏受害者指證歷歷強調自身所處的組織並未依規定處理性騷擾案件，組織抑或抱著大事化小、小事化無的姿態抹消性騷擾案件。在高度封閉、強調師承關係的組織中，這類案件顯得更為嚴重，例如：報導指出（網編組，2023）圍棋棋士蘇聖芳在亞運國手培訓期間 2 度向女主管反應遭周俊勳性騷擾，卻換來周圍的嘲諷與惡意霸凌，終至被迫退出國家隊。影視產業、表演藝術產業這類由資深藝人、製作人、導演掌握各種工作機會的權力系統下，從業者經常必需屈從於各種潛規則，甚至遭受性侵或性騷擾卻投訴無門的例子，在這波中 #MeToo 運動中暴露無遺。

其次，性經常被視為是「自然的」生理現象，但其實經常深受社會、歷史與文化編排的影響。臺灣性別化的性腳本，也是助長性騷擾的重要文化框架：

- 臺灣社會不論是追求腳本或是性腳本，都仍然是強調「陽剛／男性／主動」、「陰柔／女性／被動」的互動模式。這種根深蒂固的性與親密腳本，使得男性往往在追求、調情或是性愛的過程中扮演積極主動的角色。以「浪漫」之名，陽剛男性並不是透過主動徵詢的方式獲得女性同意，而是透過各種直接的肢體接觸以試水溫、測試身體界線的方式來進行，只要對方沒有閃躲、沒有說不、沒有抗拒，就認為對方「同意」，而「沒有抗拒」也佐證了陽剛追求者的性魅力。
- 追求者片面強行取得對方「同意」，其實有龐大的文化產業的支撐，如：突如其來的行為「壁咚」、「強抱」或「強吻」，從軟性的偶像劇、好萊塢電影，迄至硬核的 A 片產業都被誤現為「浪漫愛」或「激情」。

6月旦知識庫

■這種性別化性腳本，甚至銘刻在法律體制中：過往的《刑法》第 221 條《強姦罪》課予女性必需抗暴到「至始不能抗拒」的義務，即便現行法改為「違反其意願而為性交」，受暴者是否抵抗仍是認定強迫性交的重要門檻。2022 年，臺灣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調查結果也顯示，高達 57.5% 的民眾同意和非常同意——「只要成年女性不抗拒，跟她發生性行為的對象，就不應該受到法律懲罰」。

在所有人都被預設為異性戀的框架下，也很容易讓人誤以為只有女性才會被性騷擾。這波 #MeToo 運動的教訓之一則是，男性受害者可能因為各種性／別麻煩而噤聲。對有同性情慾傾向的人而言，出面指控男男性騷擾，不僅自身必需出櫃，也可能在同志社群中背負出櫃對方的倫理問題。此外，男同志和異男在這波運動中，也分別因為不同的性本質主義論述而不被視為潛在的受害者。常見的論點包括，「男同志（對於性）就是尺度比較大」這種本質主義式的論述，男同志彷彿是過度性化的獨特群體，隨時隨地歡迎各種性與身體接觸，無時不等著情慾流動。另一方面，單一、忠誠的性是評估異女是否貞潔的指標，但異男越是經驗豐富越能展現陽剛氣質；唯獨男男間的性與身體接觸，被異男視為對自身陽剛性別認同的羞辱，甚或因為同性戀恐懼而不願揭露自身經

驗。然而，即便沒有同性戀恐懼，但在男性較不會因為性而被傷害的主流觀點下，男男性騷的受害者可能面臨的傷害也常被輕忽。

再者，這波 #MeToo 運動中，男男性騷擾的受害者幾乎都是以集體現身，卻又面貌模糊的方式出現的。媒體揭露相關案例包括某藝術大學男教授同時遭多名男學生指控被要求陪睡、拍裸照（林家意、吳忠勳、方志成，2023 年 6 月 27 日）。易姓講師也被指控自 2016 年起，在培力兒少的訓練課程中，性騷擾、猥褻 16 名青少年而遭監委調查（辛啓松、林泊志，2023 年 6 月 12 日）。這 2 個案例都有師長（或指導者）和學生之間不對等的關係，這些挺身而出的受害者即便為數龐大，但欠缺明確可指認的受害者，也使得這些案件不容易被調查屬實，且容易被遺忘。

集體協作企求改變

#MeToo 運動發展至今，最重要的課題莫過於——如何改變整個社會？回顧臺灣過往反性騷擾的歷史，我們很難忽視過往的努力確實累積了一定的成果。1990 年代，性騷擾議題幾乎難以進入國家的政治議程，而今，還是有人拿著放大鏡檢視受害者的一言一行，但是當受害者寫下自己的經驗、訴說自己的故事時，也有一整個社群等著聆聽他們的故事——並積極地給予各種支持與協助。

阻斷性騷擾，有賴社會整體成員的集體協作，這包括：在個人日常實踐中，有意識的重建一個尊重他人的性與身體邊界的親密與追求腳本。在組織的層次，落實性騷擾零容忍是刻不容緩的工程；而這高度仰賴公、私部門遵守既定規範，維護友善的環境，協助受害者找回屬於他們的正義。在制度層次，如何讓性平三法所規範的內容為一般民眾所知悉，讓法律制度貼近一般民眾的日常生活，才能讓這一系列法律產生實質的保護效果。

這個專刊也是集體協作的一環。其中，王秀雲老師〈從調戲、怪手到性騷擾〉、陳宜倩老師〈玫瑰戰爭結束了嗎？〉分別觸及臺灣過往的反性騷擾歷史的討論，脈絡化臺灣的 #MeToo 運動。在組織層級的分析中，林書怡老師〈表演無法中斷？〉、陳蔚爾導演〈#MeToo 在臺灣電影圈的愛與死〉針對影視產業內部性騷擾運作的分析，讓我們有機會深入瞭解這種男性專業者支配的場域中，女性的結構性不利與處境。杜思誠和彭治鏐共同著述〈男男間的性騷擾：看見男同志的成長經驗、社群文化與結構困境〉則探討了男同志情慾和男男性騷擾間的複雜關係，也是這波 #MeToo 運動中較少觸及的領域。這波的 #MeToo 運動和數位時代的網路媒介有密不可分的关系。方念萱老師的研究〈命名的政治：是誰搞丟數位暴力的性別？〉顯示，各種影像在網路上快速傳播的時代，人們對於數位性別暴力顯得益發容忍甚至不察。另一方面，曹亦佳以〈懲戒之外的 #metoo：支持性情感社群的形成〉則指出了 #MeToo 運動在控訴性別暴力的同時，也喻示著一個女性主義情感社群的形成。

最後，我們也希望這些書寫在召喚人們起而行動的同時，也可以給予因為性騷擾或性侵而受苦的人一些力量。

參考文獻

- Cheng, Joyce and Erin Handy. (2023, Jun 24). How Netflix political drama Wave Makers sparked Taiwan's MeToo movement. *ABC NEWS*. <https://www.abc.net.au/news/2023-06-24/taiwan-metoo-movement-triggered-by-netflix-show-wave-makers/102505174>
- Chiang, Vic and Meaghan Tobin. (2023, Jun 7) Hit Netflix show sparks a wave of #MeToo allegations in Taiwan. *The Washington Post*. <https://www.washingtonpost.com/world/2023/06/07/taiwan-netflix-wave-makers-metoo-sexual-harassment/>
- Onwuachi-Willig, Angela. (2018) What about #UsToo: The Invisibility of Race in the #MeToo Movement. *The Yale Law Journal Forum*, 128, 105-120.
- 辛啓松、林泊志 (2023 年 6 月 12 日)。台南前副發言人易俊宏性騷 16 名青少年 官員「知情不報」、監委申請調查。Yahoo 新聞。 <https://reurl.cc/4WzA1X>
- 林家意、吳忠勳、方志成 (2023 年 6 月 27 日)。16 歲男學生被要求「全裸陪睡」控國樂名師「行為很噁」。Yahoo 新聞。 <https://reurl.cc/A0rQRE>
- 網編組 (2023 年 8 月 28 日)。「圍棋界宋慧喬」控霸凌...女棋手拿手機讀內容 她被迫退訓：18 年努力毀了。CTWANT。 <https://www.ctwant.com/article/279750>